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書函

地址：41341臺中市霧峰區中正路738之4
號

傳 真：04-23326120

聯絡人：王冠惟

電 話：04-37061135



受文者：國立花蓮女子高級中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2年3月13日

發文字號：臺教國署高字第1120034770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主旨 (0034770A00_ATTCH1.pdf)

主旨：函轉財團法人大學入學考試中心基金會大學入學考試中心
（下稱大考中心）辦理「『分科測驗數學考科考試說明
114學年度起適用』意見諮詢會」相關資訊，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大考中心112年2月23日考研字第1120200178號函辦理。
- 二、大考中心前函請全國適用普通型高級中等課程綱要學校參加旨揭會議，目前花東區仍有缺額，請貴校鼓勵所屬數學科教師踴躍報名參加。
- 三、本次研習報名網址：<https://reurl.cc/0EZ1ml>）、報名密碼：【c7cedf0e】（字母大小寫視為相同，請以此密碼登錄報名）。
- 四、有關研習相關事項，請逕洽大考中心陳小姐（電話02-2366-1416分機249）。

正本：國立臺東大學附屬體育高級中學、國立臺東女子高級中學、國立臺東高級中學、國立成功商業水產職業學校、未來學校財團法人臺東縣育仁高級中等學校、國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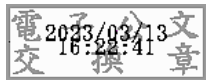
國立花蓮女子高級中學 112/03/13



1120001756

花蓮女子高級中學、國立花蓮高級中學、國立玉里高級中學、花蓮縣私立海星高級中學、四維學校財團法人花蓮縣四維高中、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大學附屬高級中學、花蓮縣立體育高級中等學校

副本：財團法人大學入學考試中心基金會大學入學考試中心、本署高中組(均含附件)



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單位主管決行

裝

訂

線

